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部门预算

2022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1.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收支总表
2.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收入总表
3.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支出总表
4.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10.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和常委会党组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机关的文电、档案、保密、文印和办公自动化工作；

(二) 根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的决定和安排，联络、协调机关各部门的工作；督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重要事项；

(三) 起草县人大常委会的重要报告及常委会其他材料；

(四) 处理人民来信，接待人民来访；

(五) 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人事管理、政治思想教育、目标管理考核、组织建设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

(六) 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的安全保卫、行政事务、财务管理、车辆管理及后勤服务工作；

(七) 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日常公务接待工作；

(八) 承担县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

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及省市县委工作要求，按照县委十五届二次全会和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部署，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忠诚尽职、奋勇争先，发展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面建设“四个机关”，为谱写现代化美好宿松建设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6.09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456.09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456.09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456.09	支 出 总 计	456.09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	456.09	456.09	456.09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456.09	456.09	456.09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6.09	333.49	122.60			
20101	人大事务	456.09	333.49	122.60			
2010101	行政运行	454.59	333.49	121.1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合计	456.09	333.49	122.60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6.09	一、本年支出	456.0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6.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56.09	支 出 总 计	456.09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6.09	333.49	261.28	72.21	122.60
20101	人大事务	456.09	333.49	261.28	72.21	122.60
2010101	行政运行	454.59	333.49	261.28	72.21	121.1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合计	456.09	333.49	261.28	72.21	122.60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03	256.03	
30101	基本工资	115.37	115.37	
30102	津贴补贴	48.49	48.49	
30103	奖金	8.55	8.55	
30107	绩效工资	4.63	4.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5	28.9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47	14.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6	11.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0	2.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71	21.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1		66.21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11	差旅费	7.00		7.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26	劳务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2.17		2.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4		18.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5	5.25	
30302	退休费	1.08	1.08	
30305	生活补助	4.17	4.17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6.00
	合计	333.49	261.28	72.21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会议费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50	1.50							
特定目标类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 2022 年视察调研费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44.10	44.10							
特定目标类	宿松县人大工作研究会工作经费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宿松县人大专职委员公用经费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2.00	12.00							
特定目标类	县预算联网监督费及网络维护费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县预算审查培训及顾问经费	宿松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00	20.00							
合计			122.60	122.60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说明：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说明：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456.09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全部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收入预算 456.0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56.0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456.0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6.0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6.1 万元，增长 11.2%，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增人增资。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支出预算 456.0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6.1 万元，增长 11.2%，增长原因主要是增人增资。其中，基本支出 333.49 万元，占 73.1%，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22.6 万元，占 26.9%，主要用于预算审查培训及顾问费、预算联网监督费及网络维护费、人大专职委员公用经费、人大工作研究会工作经费、人大常委会 2022 年视察调研经费等。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56.0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6.0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6.1 万元，增长 11.2%，主要原因：一是增人；二是增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6.09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2 年预算 454.5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4.6 万元，增长 10.9%，增长原因主要是增人增资。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2 年预算 1.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科目调整。

六、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3.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1.28 万元，公用经费 72.21 万元。

（一）人员经费 261.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72.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22.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22.6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预算审查培训及顾问费用、预算联网监督费及网络维护费、人大专职委员公用经费、人大工作研究会工作经费、人大常委会 2022 年视察调研经费等纳入项目支出。资金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22.6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代表活动、视察调研”项目。

（1）项目概述：代表活动、视察调研专项用于保障本年度代表视察、调研等各项支出。

（2）立项依据：《关于加强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

（3）实施主体：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4）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2022 年县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视察调研，监督保障中央及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法律法规规定有效落实。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化预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保障民生社会事业发展，助力法治宿松建设，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预算安排 44.1 万元。

（7）绩效目标。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视察调研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视察调研								
实施单位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项目属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4.1		年度资金总额:		44.1		
		其中: 财政拨款		44.1		其中: 财政拨款		44.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2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为人大代表视察调研提供必要的、合理的活动经费与服务。 目标 2: 提高人大代表政治能力、组织能力, 更好的履行其代表职责。 目标 3: 确保宿松县各级人大代表正确履职、合理履职、依法履职, 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社会稳定。					目标 1: 为人大代表视察调研提供必要的、合理的活动经费与服务。 目标 2: 提高人大代表政治能力、组织能力, 更好的履行其代表职责。 目标 3: 确保宿松县各级人大代表正确履职、合理履职、依法履职, 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组织开展视察调研	47 次	≥47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视察调研	47 次	≥47	
			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和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代表接待日等活动	150 多人次	≥150 多人次		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和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代表接待日等活动	150 多人次	≥150 多人次	
			确保监督议题保质保量完成	3 次	每季度 ≥3 次		确保监督议题保质保量完成	3 次	每季度 ≥3 次	
		质量指标	视察调研与方案的吻合性、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视察调研与方案的吻合性、合规性	合规		
			执法检查合法性	合法			执法检查合法性	合法		
		时效指标	在 2022 年度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 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序时进行		时效指标	在 2022 年度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 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全年序时进行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在年度预算申请范围内	≤44.1 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在年度预算申请范围内	≤44.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解决教育、医疗卫生、劳动就业等方面	有明显的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解决教育、医疗卫生、劳动就业等方面	有明显的提高		
对履行代表职务、为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提升政府决策水平,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有明显的提升		对履行代表职务、为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提升政府决策水平, 促进社会经		有明显的提升			

					济发展		
		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	有明显的改善		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	有明显的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对引导人们群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提高生态环境法制意识,推进绿色发展影响程度	有明显的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对引导人们群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提高生态环境法制意识,推进绿色发展影响程度	有明显的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监督,持续深化,履职实效进一步提升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监督,持续深化,履职实效进一步提升	效果显著
		对代表闭会期间履行代表职务,保障代表知情知政权,提升代表履职水平的影响程度	明显提高			对代表闭会期间履行代表职务,保障代表知情知政权,提升代表履职水平的影响程度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度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6.2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35 万元，下降 3.4%，下降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宿松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7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22.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